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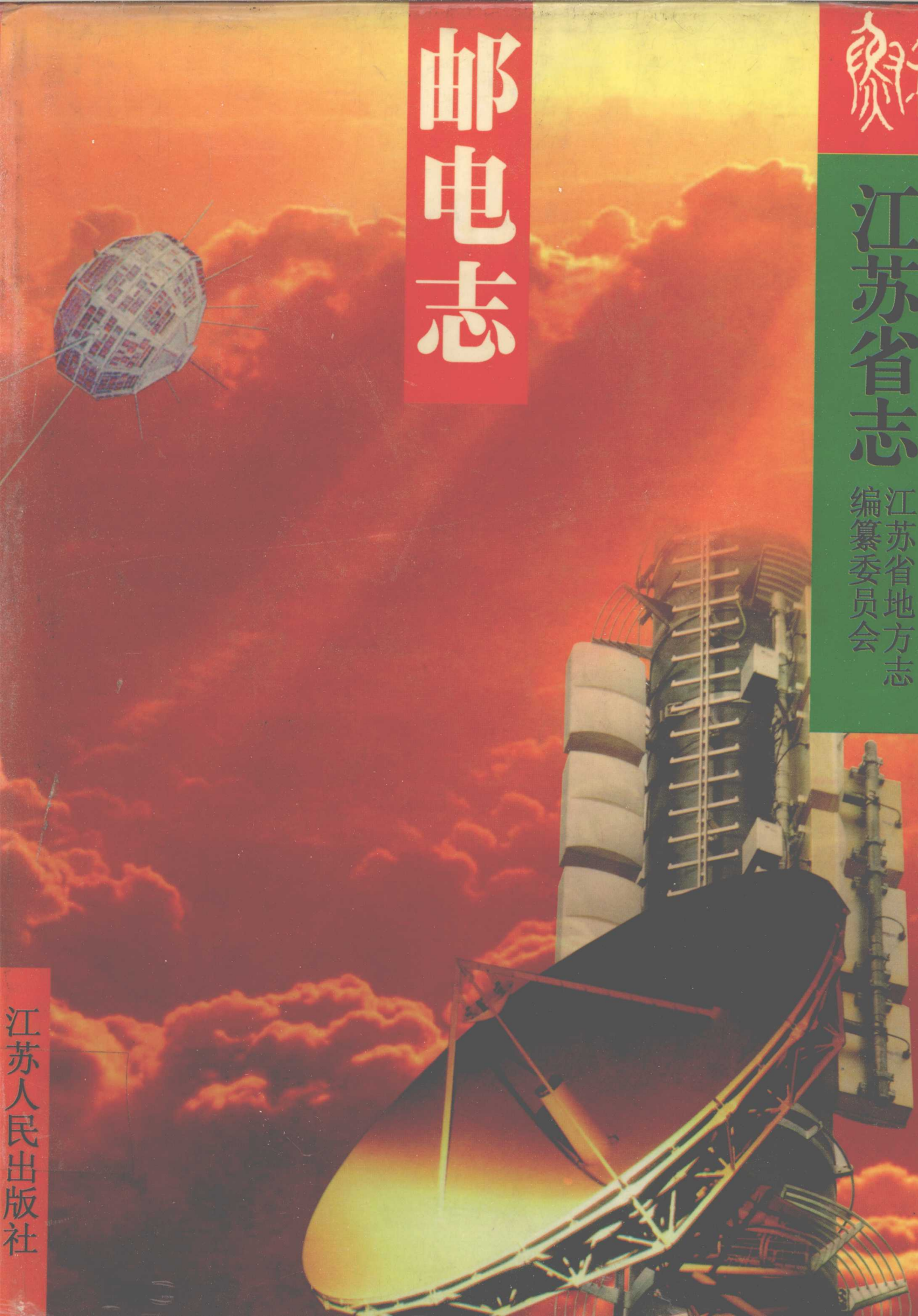


江苏省志

江苏省地方志
编纂委员会

邮电志

江苏人民出版社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江苏省志·邮电志

江苏人民出版社

书 名 江苏省志·邮电志
编 著 者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 王远鸿
摄影编辑 陶基中
地图编辑 左 衡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政编码 210009
印 刷 者 南京五四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8 插页 34
印 数 1—3100 册
字 数 620 千字
版 次 1997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214—02041—6/K·288
定 价 (精)100.00 元

(江苏人民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顾秀莲(1986年1月—1989年12月)
陈焕友(1989年12月—1995年9月)
郑斯林(1995年9月起)

副主任委员 胡福明 罗运来 段绪申
刘 坚 盛思明 汪文超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鸿模	王一香	王小敏	王淮冰
王朝元	王霞林	冯志道	许京安
孙富中	吕振林	李炳才	吴 榕
吴鹤筠	邱克勤	沙人麟	沈嘉荣
陈乃林	金靖中	姜其温	姜宗濂
洪焕椿	施绍祥	施学道	秦 杰
耿保和	顾 愉	徐福基	钱协寅
梁昆义	蒋迪安	颜 伟	濮梦龄
瞿光枢			

专 职 委 员 樊发源 杨 巩 徐 复 朱锡通

《江苏省志》总纂、副总纂

总	纂	胡福明	
副	总	纂	樊发源 姜其温
		吴 镕	邱 路
		郁 冠	翁 展
		刘登仁	蔡秋明
		叶春生	熊人民
		张俊森	汪文超

总序

陈 焕 友

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的历史时期,规模宏大的《江苏省志》各分卷开始陆续问世了!这是我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工程,也是我省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功在当代,惠及子孙。

《江苏省志》是江苏省人民政府主持编纂的大型地方资料文献。全志共 92 卷,约 4000 多万字。内容从自然到社会,记述江苏的历史和现状,展示了江苏人民在 10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辛勤劳动、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宏伟业绩,特别是 1978 年贯彻改革开放政策以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

编纂《江苏省志》的根本目的,在于提供我省准确、全面、完整、系统的地情资料,为今人及后人了解江苏、认识江苏、发展江苏提供借鉴,以期起到资治、存史、教化之功效。

编纂《江苏省志》,是历史赋予我们的神圣使命,是江苏人民的迫切需要。我国历来有修志传统,江苏省又素有人文荟萃之誉。但是,自清代康熙六年(1667 年)江苏建省 300 多年来,由于种种原因,还没有一部完整的《江苏省志》出版面世。康熙二十三年刊刻的《江南通志》,仍按江南省旧例,以江苏与安徽合置。雍正九年(1731 年)重修的《江南通志》,刊刻于乾隆元年(1736 年),地域范围一仍其旧。宣统元年(1909 年)设江苏通志局,为创修《江苏通志》之始,此后,在民国 7 年(1918 年)、民国 18 年和民国

34年,先后4次动议,4次设局编修,其结果是4次中辍。当时,先后出任总纂、主编的缪荃孙、冯煦、庄蕴宽、吴廷燮,都是著名的大手笔,终因种种原因,加上人事更迭,最后只留下部分铅印本和一大摞手稿。这部《江苏省志》的最终出版面世,从而结束“内地十八省,唯江苏无专志”的历史!

《江苏省志》工程浩大,牵涉面广,编修实属不易。自1986年起步,到第一部编修完成的《江苏省志·陶瓷工业志》于1993年交付出版,前后已历时8年,整套《江苏省志》全部出版面世,还需要若干年艰苦的努力。在编纂过程中,动员组织了数千名各行各业的人员参与这项工作。修志人员从研究情况、制订篇目开始,到搜集、整理、鉴别、考证资料,撰写志稿,组织专家、行家多次评审,对志稿反复修改编纂加工,最后定稿付梓,这是众手成志的工作过程,也是一个相当严谨的科学的工作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既要在浩如烟海的文献典籍中辛勤搜寻资料,并要通过社会调查挖掘抢救珍贵资料,还要集中众人的智慧,字斟句酌,认真推敲,精心撰写,方能完成。这届修志,队伍之庞大,组织之严密,方法之科学,都是以往修志所不可比拟的。可以说,这部《江苏省志》,是我省修志人员肩负党和人民的重托、辛勤笔耕的科学结晶。

这部《江苏省志》,大部分资料来自历代文献和档案资料,亦有部分资料采自口碑,皆弥足珍贵。编成这部巨型的科学著作,除了修志队伍努力的工作外,还依靠许多老干部、老同志的大力支持以及许许多多孜孜不倦工作的无名英雄的配合。

地方志书的实用性极强,修志是为了用志。我们殷切希望《江苏省志》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

凡 例

一、本志定为《江苏省志》，各专业志定名为《江苏省志·××志》。

二、本志上限不定，各类事物的记述，均追溯至起始发端；下限年份，考虑到各专业志的相对独立性和全志编纂时间较长，分别采用 1987 年、1990 年、1992 年。下限为 1987 年的专业志，其概述和大事年表延伸至 1990 年或 1992 年。

三、本志记述江苏省现行行政区划境域内之事物。对在江苏境内的中央、军队以及兄弟省、市、自治区所属企业、事业单位和三资企业等均作记述。为反映事物的完整性，对业务主管范围延伸至省外者，延伸部分作简略记述。

四、本志记事，详今略古。全志设 89 部专业志，另有《总述·大事记》、《江苏人民革命斗争纪略》、《附录》各 1 卷，共计 92 卷。

五、本志从现代社会分工、科学分类和便于编纂出发，继承“横分门类，纵向叙述”的传统做法。各专业志原则上设章、节、目、子目四个层次。少数专业志增设“篇”的层次。

六、本志采用述、记、志、传、录、图、表等并用的综合体裁。全志的总述和专业志的概述，述议结合，勾勒事物发展的轮廓；全志的大事记和专业志的大事年表，以编年体为主，辅之以纪事本末体。各类专业志用记述体。

七、本志《人物志》分传、简介、表三个层次。生不立传，但可

以入人物表。各专业志不设人物章,用以事系人的办法,反映人民群众的作用。

八、一般专业志不写党、团、工会组织及其活动,有关内容入《党派志》或《社团志》。中共各级委员会的重大决策和民主党派的重大参政活动,穿插在专业记述之中。土地改革、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归入《农业志》记述;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城市部分归入《商业志》记述,农村部分归入《供销合作社志》记述;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归入《轻工业志》记述;《综合经济志》则综合记述“三大改造”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政治运动不设专志,分别在《大事记》和有关专业志中记述。

九、为了行文简略,以“建国前(或后)”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或后)”。

十、本志资料,均为经过核实整理的历史文献、档案和口碑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建国后的统计数字,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字入志;统计部门没有的数字,以业务主管部门的统计数字入志。

十一、历史纪年,建国前先写朝代纪年,后括注相应的公元纪年;建国后一律用公元纪年。大事记和大事年表中,一律用公元纪年,建国前的公元纪年括注朝代纪年。

十二、计量单位,采用国务院 1984 年 3 月 4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1984 年 3 月以前使用的计量单位则照实记载,必要时用括号注明其换算值。

十三、数字的使用,按 1983 年 12 月 10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于 1986 年 12 月 31 日颁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

十四、地名,以省地名委员会颁布的地名为准。古地名用原名,有准确地域范围的括注今地名。地图,以省测绘局的标准图为准。

《江苏省志·邮电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张秉银				
副 主 任	朱有权	谭小为			
委 员	吴常义	李 诚	顾兴德	洪德泽	
	杨根荣	赵家骅	龚达才	冯 雄	
	高智仁	魏允平	刘秉琨	罗天瑞	
	邓重林	孙桂林	沙士骧	洪荣山	

《江苏省志·邮电志》编辑人员

主 编	张秉银				
副 主 编	谭小为	洪荣山			
编 辑	马忠仁	胡 泽	朱光弟	赵 峰	
	周宏贵	林圣铁	邓孝廉	蒋为农	
	陈菊梅				
图片采编	甘元云	蒋为农	周文旺	彭力军等	

本卷责任总纂 吴 镕

本卷责任协纂 汪家伦 黄 静

序

《江苏省志·邮电志》是一部系统地记叙全省邮电通信历史与现状、反映邮电发展兴衰起伏活动规律的志书。这部志书的问世,既是为存史,又为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现代化邮电事业,提供了翔实的资料和丰富的经验。

江苏通信事业发轫于春秋战国时代,从利用烽火、邮驿通信开始,到近代邮政、电报电话的兴办发展,历经 3000 多年。在漫长的岁月中,它为历代军政官府传递信息,发挥了重要作用。但由于种种社会原因,邮电通信发展缓慢,长期处于落后状态。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邮电事业受到了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关心、支持和重视,在不长的时间内,通过对邮电设施的整顿和发展,通信能力和邮电业务都得到了较快的增长。近年来,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了适应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的需要,全省邮电部门认真贯彻以通信为中心,坚持“国家、地方、集体、个人四个一起上”和“统筹规划、条块结合、分层负责、联合建设”的发展邮电通信的方针,邮电通信事业得到了迅速发展。“六五”期间,全省邮电平均年增长水平为 12%,“七五”期间上升为 20%，“八五”以来,发展速度逐年加快,1991 年增长率为 35%,1992 年为 51%,1993 年为 68%,1994 年为 54%,1995 年为 39.6%,大大超过全省经济平均增长速度,而且也超过全国邮电平均增长速度。邮电通信由我省国民经济发展中的“瓶颈”,转变成成为国民经济发展最快的产业。目前,邮电通信网的规模和装备的技术水平均得到明显改观,综合通信能力跨上了一个新台阶。

1995 年底,全省局用电话交换机总容量达到 596.77 万门,比 1949 年增长 271.2 倍,比 1978 年增长 59.7 倍,居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第二位。

近十几年来,江苏邮电通信事业之所以取得如此巨大的成绩,我认为主要有以下几条基本经验:一是邮电通信在国民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中的重要地位及作用已成为人们的共识,全省开始形成人民邮电人民办的可喜局面。特别是中共江苏省委、省人民政府领导对邮电通信建设极为关心、重视和支持,1988 年 5 月,在全国率先召开了由省人民政府主持的省通信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变条块分割为条块联合,条条块块携起手来,共同致力于江苏邮电通信的快速发展;确定“全面规划、分层次建设、分步骤实施”的原则,把增强通信能力、改善通信条件作为发展经济的基础工作来抓。省人民政府每年都把邮电通信建设项目作为政府要完成的实事之一,并纳入政府的工作目标,加强领导,搞好协调,确保邮电通信超前发展。二是“条块结合、分层负责”的方针得到顺利落实。从 80 年代中期以来,各级人民政府作为通信建设的第一责任者,主动帮助解决和协调通信中的有关问题,同时,还制定优惠政策,帮助解决资金缺口,新增的程控电话交换机 500 余万门,大部分外汇、资金都是各级人民政府依靠政策支持和多渠道筹集到的。近年来,我们在城市实施“户线工程”,在农村实施“杆线到村”,各级人民政府都把通信线路管道建设纳入规划并帮助落实资金。三是依靠科技进步,立足高起点、大容量,大大提高通信装备技术现代化水平。1994 年年底,全省市话交换机中数字程控交换机比重已达 99.3%,农话交换机中自动交换机比重已达 98.8%。在传输建设方面,从省会南京至全省各市县的大容量数字化传输网络已经形成,全省光缆总长度累计达 3795.2 公里,干线数字微波达 1782 公里。四是按照市场需求,不断扩大服务领域。邮电通信服务在过去传统业务的基础上,逐步增加了邮政快件、特快专递、礼仪电报、用户电报、公众传真、用户传真、长途电

话直拨、磁卡电话、无线寻呼、移动电话、数据通信、自动声讯信息、语音信箱、电子信箱等新业务,不仅满足了市场需要,又促进了邮电通信的更快发展。五是广大邮电干部职工,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指导下,充分发挥了开拓、敬业、协作精神,为邮电的大发展作出了无私的贡献。

邮电通信,是全程全网、协调一致的共同活动,它的专业性强、分工部门多、历时跨度长。编纂邮电志是一项面广量大的复杂的系统工程。自 1986 年以来,我局修志人员遵循省地方志办公室和国家邮电部文史中心的要求,不畏艰辛,埋头耕耘,执简驭繁,精选锤炼,按照详近略古的原则,在收录千万余字资料的基础上,编纂成江苏省邮电部门有史以来第一部 19 章、60 万字图文互补的《江苏省志·邮电志》。它是我省邮电部门广大职工社会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可喜可贺!

历史给我们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即将到来的国民经济信息化要求邮电通信以更快的速度,向更高的层次发展,全省近六万名邮电职工将团结一致,抓住机遇,迎接挑战,振奋精神,加倍努力,为实现全省经济到本世纪末翻三番的目标作出应有的贡献。

张 秉 银

一九九六年元月

总 目

- | | | | |
|--------|--------|--------|--------|
| 第 1 卷 | 总述、大事记 | 第 21 卷 | 轻工业志 |
| 第 2 卷 | 地理志 | 第 22 卷 | 纺织工业志 |
| 第 3 卷 | 人口志 | 第 23 卷 | 陶瓷工业志 |
| 第 4 卷 | 计划生育志 | 第 24 卷 | 盐业志 |
| 第 5 卷 | 天文事业志 | 第 25 卷 | 医药志 |
| 第 6 卷 | 气象事业志 | 第 26 卷 | 电子工业志 |
| 第 7 卷 | 地质矿产志 | 第 27 卷 | 冶金工业志 |
| 第 8 卷 | 地震事业志 | 第 28 卷 | 机械工业志 |
| 第 9 卷 | 土壤志 | 第 29 卷 | 石油工业志 |
| 第 10 卷 | 生物志 | 第 30 卷 | 化学工业志 |
| 第 11 卷 | 土地管理志 | 第 31 卷 | 煤炭工业志 |
| 第 12 卷 | 综合经济志 | 第 32 卷 | 电力工业志 |
| 第 13 卷 | 水利志 | 第 33 卷 | 建材工业志 |
| 第 14 卷 | 农业志 | 第 34 卷 | 建筑志 |
| 第 15 卷 | 林业志 | 第 35 卷 | 军事工业志 |
| 第 16 卷 | 畜牧志 | 第 36 卷 | 乡镇工业志 |
| 第 17 卷 | 水产志 | 第 37 卷 | 城乡建设志 |
| 第 18 卷 | 农机具志 | 第 38 卷 | 房地产管理志 |
| 第 19 卷 | 海涂开发志 | 第 39 卷 | 园林志 |
| 第 20 卷 | 蚕桑丝绸志 | 第 40 卷 | 测绘志 |

-
- | | | | |
|--------|---------|--------|----------------|
| 第 41 卷 | 环境保护志 | 第 68 卷 | 审判志 |
| 第 42 卷 | 交通志 | 第 69 卷 | 司法志 |
| 第 43 卷 | 邮电志 | 第 70 卷 | 民政志 |
| 第 44 卷 | 商业志 | 第 71 卷 | 地名志 |
| 第 45 卷 | 供销合作社志 | 第 72 卷 | 劳动管理志 |
| 第 46 卷 | 粮食志 | 第 73 卷 | 人事管理志 |
| 第 47 卷 | 物资志 | 第 74 卷 | 外事志 |
| 第 48 卷 | 对外经济贸易志 | 第 75 卷 | 侨务志 |
| 第 49 卷 | 旅游业志 | 第 76 卷 | 档案志 |
| 第 50 卷 | 商品检验志 | 第 77 卷 | 教育志 |
| 第 51 卷 | 海关志 | 第 78 卷 | 科学技术志 |
| 第 52 卷 | 工商行政管理志 | 第 79 卷 | 社会科学志 |
| 第 53 卷 | 价格志 | 第 80 卷 | 报业志 |
| 第 54 卷 | 标准化志 | 第 81 卷 | 出版志 |
| 第 55 卷 | 计量志 | 第 82 卷 | 广播电视志 |
| 第 56 卷 | 财政志 | 第 83 卷 | 文化艺术志 |
| 第 57 卷 | 税务志 | 第 84 卷 | 文物志 |
| 第 58 卷 | 金融志 | 第 85 卷 | 卫生志 |
| 第 59 卷 | 保险志 | 第 86 卷 | 体育志 |
| 第 60 卷 | 审计志 | 第 87 卷 | 宗教志 |
| 第 61 卷 | 政务志 | 第 88 卷 | 民俗志 |
| 第 62 卷 | 党派志 | 第 89 卷 | 方言志 |
| 第 63 卷 | 社团志 | 第 90 卷 | 人物志 |
| 第 64 卷 | 军事志 | 第 91 卷 | 江苏人民革命
斗争纪略 |
| 第 65 卷 | 法制志 | 第 92 卷 | 附录 |
| 第 66 卷 | 公安志 | | |
| 第 67 卷 | 检察志 | | |

江苏省志·邮电志

目 录

序	1
概 述	1
第一章 机 构	11
第一节 邮政机构	11
第二节 电信机构	25
第三节 邮电机构	32
第二章 邮政业务	46
第一节 邮 件	47
第二节 汇 兑	55
第三节 邮政储金和储蓄	63
第四节 报刊发行	69
第五节 邮票与集邮	77
第六节 代理业务	89
第三章 邮政网路	93
第一节 局 所	93

第二节 邮 路	101
第三节 分拣封发	118
第四节 城乡投递与编码	120
第五节 国共通邮	128
第四章 邮政设备	130
第一节 营业设备	130
第二节 分拣封发设备	131
第三节 邮运设备	133
第四节 投递设备	134
第五章 邮政资费	137
第一节 *根据地 and 解放区邮政资费	137
第二节 省订资费	145
第六章 电 报	147
第一节 局 所	148
第二节 网 路	150
第三节 业 务	161
第四节 资 费	167
第五节 设 备	169
第七章 长途电话	176
第一节 局 所	176
第二节 网 路	179
第三节 业 务	181
第四节 资 费	187
第五节 设 备	191
第六节 管 理	195
第八章 长途电信传输网	198
第一节 有线传输网	198